

晋城市七届人大
六次会议参阅资料(5)

内部文件
妥善保管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晋城市财政局编制
2020 年 4 月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晋城市财政局编制

2020 年 4 月

目 录

一、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
1、扶贫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
2、“三品一标”认证补助	1
3、秸秆综合利用和禁止露天焚烧财政奖补	1
4、高标准农田建设配套项目	1
5、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1
6、农民教育(新型职业)培训	2
7、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
8、粮食产能	2
9、市级农业生产托管项目	2
10、晋城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2
11、易地扶贫搬迁还本付息	2
12、晋城市“1+5”脱贫(返贫)综合保险	3
13、畜牧业配套项目	3
14、恢复生猪生产补助	3
15、农机科技示范推广及农机社会化服务主体扶持项目	3
16、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3
17、中央台天气预报	4

18、村集体经济市级配套资金	4
19、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4
20、美丽乡村建设市级配套资金	4
21、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
22、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	4
23、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5
24、森林防火可燃物“五清”项目	5
25、林业大镇管林护林项目	5
26、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	5
27、林业产业发展扶持项目	6
二、教育、科技、文化方面的支出	6
28、工艺美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
29、全市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	6
30、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6
31、农村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建设	6
32、中职助学金	7
33、中职免学费	7
34、普通高中免学费	7
35、学前教育幼儿资助金	7
36、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	8

37、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晋城市“太行古堡”推广系列经费	8
38、旅游开发和宣传推广经费	8
39、“两节”活动经费	8
三、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	8
40、社区劳动保障工作人员专项补助	8
41、人才工作专项及院士工作站建站补助	9
42、创业就业专项	9
43、大学生创业项目补贴	9
44、参保城乡居民丧葬补助金	10
45、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市级补助	10
4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缴费补贴	10
47、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0
48、中职助学金	11
49、96年机构改革辞去公职人员生活困难补助及医疗保险	11
50、重大疾病及慈善救助	11
51、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伤残困难民警和贫困大学生项目	11
52、农村低保特困供养对象医疗补充商业保险	12
53、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12
54、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2
55、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2

56、城乡特困人员供养	13
57、养老服务扶持	13
58、孤儿生活基本生活保障	13
59、残疾人就业扶持奖励	14
60、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14
61、残疾人康复经费	14
62、特困重度残疾人托养补助	14
63、残疾人康复补助	14
64、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维稳	15
65、重点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配套	15
66、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配套	15
67、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套	15
68、荣军康复医院荣军费用	16
69、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市级配套	16
70、城乡医疗救助市级配套	16
71、离休人员、地市级人员医疗费	16
72、医保基金反欺诈监控平台	17
7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	17
74、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17
7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管理系统	17

76、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市级补助	17
77、城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17
78、农村计生家庭奖扶	18
79、计生特困家庭紧急救助	18
80、血液核酸检测后期运行	18
81、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	18
82、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	19
83、高龄老人补贴	19
84、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19
85、市医院欧洲银行还贷	19
86、市级储备粮油费用利息补贴	19
87、帮扶配套专项资金	19
88、两节送温暖资金	20
89、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县级社会公益建设	20
90、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市级社会公益事业	20
91、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少年宫建设	20
92、市直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取暖补贴	20
四、经济建设方面的支出	20
93、2020年晋城市文博路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还本付息	20
94、晋城市煤层气综合利用工程市区部分亚行贷款偿还本金	20

95、征地补偿费	21
96、开发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21
97、晋城市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1
98、对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21
99、股份制改造奖励资金项目	22
100、2019年度民营企业转型项目奖励资金.....	22
101、全市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	22
102、“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专项奖励	23
103、国家、省级示范平台奖励资金	23
104、2019年度全市小微企业双创基地奖励资金.....	23
105、日元还本付息	23
106、融资担保保费补贴	23
107、融资担保风险补偿	23
108、公交购买服务及成本规制补贴	24
109、公用企业亏损补贴	24
110、煤层气基金设立资金	24
111、丹河新城公司资本金	24
112、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研发经费	24
五、应对疫情方面的支出	24
113、本地服务业新增贷款贴息补贴	24

114、景区门票补贴及演艺门票发放	25
115、新冠病毒防控资金	25
116、景区重大节庆活动补贴	25
117、商品折扣奖励补贴	25
118、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药储备应急专项资金	25
119、防控物资生产企业补助资金	25
120、住宿餐饮市级奖励资金	25
121、企业用工市级补贴资金	25
122、家电促销市级补贴资金	25
123、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市级补贴资金	26
124、电子消费券市级补贴资金	26
125、晋城市支持服务业发展企业奖励	26
六、其他方面的支出	26
126、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26
127、入选省“三晋英才”发放奖励金	26
128、智慧监管智慧磐石	26
129、普法及依法治市经费	26
130、人民调解及矛盾排查经费	27
131、春节市场供应专项经费	27
132、市级冻猪肉储备费用补贴	27

133、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两节救助费 27

134、自然灾害救助储备资金 27

135、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27

136、农村公路养护经费 28

137、“四好农村路”市级补助资金 28

138、端润路车辆通行费 28

139、14 亿城投债还本付息 28

140、地方政府债券一般付息支出 28

141、地方政府债券专项付息支出 28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合计		216654.73	146587.38	70067.35		
一	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7096.13	11849.80	15219.33		
1	扶贫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市农业农村局	1000.00		1000.00	设立依据:《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意见》(晋市发[2018]28号)	继续推进产业扶贫,加强对易地扶贫集中安置点后续产业发展。
2	“三品一标”认证补助	市农业农村局	242.20		242.20	设立依据:《关于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扶持办法》(晋市农发[2018]21号) 支出内容:无公害认证 136.2 万;有机认证 13 万;绿色认证 80.5 万;有机证书奖补 12.5 万。	通过三品认证工作带动三品基地建设,降低农药化肥的施用,减少碳排放,极大地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条件,提升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3	秸秆综合利用和禁止露天焚烧财政奖补	市农业农村局	700.00		70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2020 年底,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
4	高标准农田建设配套项目	市农业农村局	274.50		274.50	设立依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担标准的通知》(晋财农发[2019]71号)	建设高标准农田 6.55 万亩,提升耕地质量,粮食产量有所提高,农田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受益群众满意度大于 90%。
5	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市农业农村局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实施方案》(晋市发[2017]9号) 支出内容: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进行贷款贴息,贴息率原则上不超过 2%。	对市级龙头企业的银行贷款按不超过 2% 的比例进行贴息。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6	农民教育(新型职业)培训	市农业农村局	100.00	28.90	71.1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9号) 支出内容: 重点对辖区内年龄在18-45周岁、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并有意愿在农村就业的农村青年进行就业培训。	培训农民880人次,师资培训40人,录制名师名课5个,建设县级社会培训机构高清视频培训系统。
7	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市农业农村局	6150.00	2016.00	4134.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晋市办发[2018]24号)和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关于疫情期间促进农民增收十项举措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8号)	完成农村厕所革命年度目标;开展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建设试点,逐步建立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开展庭院经济试点,美化绿化村庄;完成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人居环境提升等其他工作;表彰村庄清洁行动先进村和第三届最美乡村;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星级村挂牌等其他工作。
8	粮食产能	市农业农村局	600.00	160.00	440.00	设立依据: 《关于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8]11号) 支出内容: 1、重大病虫害防治;良种试育繁;高产栽培示范。2、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3、有机旱作农业示范片的创建。4、测土配方。	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支持良种良法、采购应急防控物资(农药植保机械及有机肥等)、农机农艺结合,有机旱作农业的发展。
9	市级农业生产托管项目	市农业农村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关于疫情期间促进农民增收十项举措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8号)	完成农业生产托管面积3万亩。
10	晋城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市农业农村局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 《关于疫情期间促进农民增收十项举措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8号) 支出内容: 10个现代农业产业园提档升级。	支持2019年确定的10个现代农业产业园提档升级工作。
11	易地扶贫搬迁还本付息	市农业农村局	8232.32	8232.32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易地扶贫搬迁长期政策性贷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财农[2016]72号)	偿还陵川县、沁水县、泽州县、高平市和阳城县的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性贷款市级财政负担部分的本金和利息。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2	晋城市“1+5”脱贫(返贫)综合保险	市农业农村局	370.61		370.61	设立依据: 《晋城市“1+5”脱贫(返贫)综合保险实施方案》 支出内容: 在脱贫攻坚期内,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省定脱贫标准线以下的予以补差。	通过实施“1+5”脱贫(返贫)综合保险,兜住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底线,确保贫困人口如期脱贫,防止脱贫人口返贫,为全力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提供有力保障。
13	畜牧业配套项目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514.50	374.58	139.92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保障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非洲猪瘟防控的各项工作。
14	恢复生猪生产补助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922.00		922.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办40号文件	加强恢复生猪生产防疫体系基础建设工作,对规模养殖场户进行贷款贴息,提振信心。
15	农机科技示范推广及农机社会化服务主体扶持项目	市农机发展中心	225.00		225.00	设立依据: 《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实施方案》(晋市发[2017]9号) 支出内容: 1、秸秆综合利用、农作物全程机械化、设施农业等农机技术推广110万元;2、农机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115万元。	1、扶持农机专业合作社新建、扩建基础设施,购置先进适用的高效机械设备。2、建立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示范区。3、引进先进适用的特色农业设备,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
16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市水务局	2000.00		2000.00	设立依据: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发改农经[2013]2673号) 支出内容: 市级按10%予以配套,2020年安排2000万元。	巩固提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供水保证率、水质合格率和自来水入户率。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7	中央台天气预报	市气象局	318.00	318.00		设立依据: 与华风影视签订的合同 支出内容: 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午间气象节目播放的天气预报服务费用,每年为318万元。	进一步提高晋城市在全国的知名度,为晋城旅游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气象预报服务。
18	村集体经济市级配套资金	市财政局	250.00		250.00	设立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坚持和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通知》(晋组通字[2019]13号) 支出内容: 按照竞争立项结果,推进2个试点县,50个村集体经济发展,每村按5万元的标准补助。	确保扶持村有稳定的集体经济收入。
19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市级配套资金	市财政局	1210.00		1210.00	设立依据: 《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财预[2011]561号)	村级公益事业发展水平有所提升。
20	美丽乡村建设市级配套资金	市财政局	200.00		2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农改[2016]18号) 支出内容: 按照竞争立项结果,推进阳城6个村、沁水3个村美丽乡村建设,每县100万。	建设一批美丽乡村。
21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市财政局	700.00	700.00		设立依据: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金[2019]30号)	2020年种植业投保135万亩,养殖业投保107.5万亩,公益林投保346万亩。
22	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15.00		815.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临时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农[2016]7号) 支出内容: 返还被占地县(80%)植被恢复费,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统筹(20%)植被恢复费,用于全市范围内森林植被恢复造林和森林防火等。	通过植被恢复造林弥补了建设项目征收占用林地后林地的不减少,相应的森林面积不减少,确保森林覆盖率的不降低。对维护森林生态平衡、提高空气质量、改善人民生活环境起到了重要作用。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2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	20.00	80.00	设立依据: 《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 支出内容: 项目建设规模为4万亩,在沁水、阳城、泽州、高平、陵川防治核桃举肢蛾等经济林病虫1.4万亩,在陵川、沁水、阳城、泽州防治红脂大小蠹、油松毛虫、松阿扁叶蜂2.2万亩,在沁水、城区防治天牛类蛀干害虫0.4万亩,平均每亩补助25元,共计100万元。	该项目完成后,对项目区所产生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良好。首先是可确保我市558万亩森林生态安全,将主要害虫全部控制在经济受害水平之下,不再向周围其它健康林分传播。其次是它所产生的社会效益也非常可观,特别是对白蚁的监测防治,不仅可以使千家万户的小片经济林免受侵害,人人安居乐业,而且还可确保其它建筑物安全。第三是通过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的林地监测,可及时掌握林业有害生物的发生发展动态,适时防治,可为国家挽回由林业有害生物危害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2000万元。
24	森林防火可燃物“五清”项目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70.00		370.00	设立依据: 《关于预防森林火灾开展农林交错区可燃物清理工作补助资金的意见》(晋市政护发[2013]31号) 支出内容: 开展农林交错区可燃物清理工作资金370万元,其中:沁水、陵川各100万;泽州、阳城、高平各50万;城区20万元。	及时清理火灾隐患,有效防火,科学扑火,依法治火,有效地保护森林资源,最大限度地减少和消灭森林火灾的发生。
25	林业大镇管林护林项目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实施意见》 支出内容: 用于六县(市、区)49个林业重点乡镇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森林管护补助,按照乡镇林业管护面积分别补助1-5万元,共计150万元。	有效地保护森林资源,调动各乡镇居民自发参与管林护林,减少和消灭森林火灾、森林疫情的发生。
26	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25.00		225.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国有林场改革方案的通知》(晋市发[2016]7号) 支出内容: 对全市国有林场托管的15万亩集体公益林进行生态效益补偿及管护,每亩补助标准为15元/亩,其中:原林权人7.5元/亩,国有林场7.5元/亩。	社会效益:1.稳定森林资源,保护国土安全,减少水土流失,涵养地下水源,优化美化环境等;2.消化了农村剩余劳动力,增加了农民收入,改善了农民生活,稳定了林业职工队伍;3.增强了全社会保护生态,保护森林的意识。 经济效益:在建立长效保护机制下,可以有效提高森林质量,增加林木蓄积,充分发挥森林生态效益,实现森林的可持续发展。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27	林业产业发展扶持项目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十三五”林业发展规划(晋市政办〔2017〕50号)	壮大一批林产品加工企业,一方面有利于林产品就地转化,延伸了林业产业链,提高了林产品的附加值,提升经营档次,促进林业产业化发展;另一方面,有利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拓宽了农民创业就业渠道,拓展了农民生存和发展空间。
二	教育、科技、文化方面的支出		6758.83	2952.25	3806.58		
28	工艺美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	200.00	200.00		设立依据:《山西省传统工艺美术保护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发挥一项政策撬动一个产业的作用,让有限资金发挥辐射作用,吸引更多的社会资金投入工艺美术产业,促进我市工艺美术产业快速健康发展。
29	全市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	市委组织部	175.00	175.00		设立依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	提升干部政治能力和专业化能力。
30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市教育局	398.11		398.11	设立依据:《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 支出内容:营养改善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4元。	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伙食标准。
31	农村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建设	市教育局	495.30		495.30	设立依据:《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8〕9号) 支出内容:按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数配备的学校后勤人员进行补贴。配备标准原则上为50:1:1,即每50名寄宿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管理员。	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及标准,缓解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经费不足的问题。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32	中职助学金	市教育局	442.36		442.36	设立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对全市普通高中实行免学费及中等职业学校免住宿费扩大助学金范围的通知》(晋市财教[2012]31号) 支出内容: 从 2012 年起,我市中职享受助学金对象由国家规定的在校一、二年级学生中农村户籍(含县镇)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扩大到一、二年级全部学生。按照 1500 元/生/年的标准进行资助。	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3	中职免学费	市教育局	446.39		446.39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山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0]13号) 支出内容: 公办普通中专、职业中专学校(班)2100 元/生/年,职业高中 2000 元/生/年,普通技工学校 2500 元/生/年,高级技工班 2800 元/生/年。	通过实施中职免学费,减轻家庭负担,提高学生上职业院校的积极性。
34	普通高中免学费	市教育局	597.02		597.02	设立依据: 《关于对全市普通高中实行免学费及中等职业学校免住宿费扩大助学金范围的通知》(晋市财教[2012]31号) 支出内容: 按学生学籍数及学费标准进行免费补助。市直民办学校按 1200 元/生/年编列,城区、陵川按市县 5:5 分担。	减少高中学生上学费用,减轻家庭负担。
35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金	市教育局	207.72		207.72	设立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定的实施意见》(晋财教[2010]243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12 年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专项经费的通知》(晋财教[2012]222号) 支出内容: 以 1000 元/生/年的标准,对在园幼儿的 15% 进行资助。	切实解决困难儿童入园问题,推进学前教育发展。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36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 补贴	市教育局	169.55		169.55	设立依据: 《关于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支出内容: 对1986年底前,经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任用的,按本人教龄每满1年每月10元的标准发放。	维护原民办代课教师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37	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晋城市“太行古堡”推 广系列经费	市文化和旅游局	1926.60	1132.47	794.13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6]50号) 支出内容: 文物维修文保员补助。	用于我市文物的保护和抢险维修。
38	旅游开发和宣传推广 经费	市文化和旅游局	1585.18	1329.18	256.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意见》	快速扩大晋城文化旅游宣传面和影响力,步入中国新一线旅游城市。
39	“两节”活动经费	市文化和旅游局	115.60	115.60		设立依据: 《关于做好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社会文化活动安排的通知》	完成元旦春节文化活动。
三	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 方面的支出		40513.29	12077.35	28435.94		
40	社区劳动保障工作人 员专项补助	市人社局	207.30		207.3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充实完善乡镇(街道)和社区劳动保障工作机构的通知》(晋市政发[2007]46号) 支出内容: 对城区社区和街道劳动保障工作人员按市县各负担50%的比例补助人员经费和工作经费。	加强基层劳动保障工作,稳定基层劳动保障队伍。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41	人才工作专项及院士 工作站建站补助	市人社局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内生动力的意见(试行)》(晋市办发〔2018〕27号),中共晋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 支出内容:对新获批准认定的的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每个给予50万元的建站资助。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给予资金支持,对获得企业首席技师和新获得技师、高级技师的给予补贴;对企业全职引进或培养企业职工新获得“三晋技术能手”及以上称号的领军型高技能人才,给予资金扶持;高学历人才资助补贴和企业引才补助。	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42	创业就业专项	市人社局	2622.34	2622.34		设立依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19〕1号)	以职业培训、孵化基地建设等提高年度创业就业率。
43	大学生创业项目补贴	市人社局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内生动力的意见(试行)》(晋市办发〔2018〕27号) 支出内容:选择20个大学生创业项目,给予每个5万元的创业资金扶持。	有效激发社会创新潜能和创业活力,推动新时代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44	参保城乡居民丧葬补助金	市人社局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晋市人社发[2018]62号) 支出内容: 从2019年起,对去世的参保城乡居民按不低于12个月的基础养老金标准发放丧葬补助金,市级定额补助每人500元。	提高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综合待遇,减轻参保人员去世后家庭丧葬负担,提高居民参保积极性。
45	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市级补助	市人社局	6281.00		6281.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4]29号) 支出内容: 市级财政补助60周岁以上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每人每月15元。	保证全市34.89万名60岁以上城乡参保居民基础养老金足额及时发放。
46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缴费补贴	市人社局	582.00		582.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4]29号) 支出内容: 市级财政对参保人员缴费补助10元。	鼓励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现老有所养。
47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市人社局	183.00		183.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扶贫办关于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切实做好社会保险扶贫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7]96号) 支出内容: 从2018年起对我市六县市区34731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最低保费(每人每年100元),市级负担40元,县级60元(贫困县市级60元,县级40元)。	保证34731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老有所养。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48	中职助学金	市人社局	544.73	544.73		设立依据:晋城市财政局、教育局《关于对全市普通高中实行免学费及中等职业学校免住宿费扩大助学金范围的通知》(晋市财教[2012]31号) 支出内容:对现有在校的一、二年级学生每人每年给予 2000 元的助学金,其中中央财政按现有在校一、二年级学生中农村户籍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给予 40% 的补助,剩余部分由市财政负担。	保证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的足额发放,鼓励适龄学生参加职业教育,提高劳动者劳动技能。
49	96 年机构改革辞去公职人员生活困难补助及医疗保险	市人社局	515.40	515.40		设立依据:晋城市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1996 年机构改革自愿辞职人员生活困难问题的会议纪要的通知》(晋市信联办[2007]1号) 支出内容:用于 105 名辞去公职人员人员工资及医疗保险。	解决 1996 年机构改革辞去公职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50	重大疾病及慈善救助	市民政局	130.00	130.00		设立依据:《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62号) 支出内容:用于重大疾病、血液透析救助。	使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有效救助。
51	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伤残困难民警和贫困大学生项目	市民政局	110.00	110.00		设立依据:《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福利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1998]124号)和《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综[2015]18号) 支出内容:因公伤残、家庭困难的公安干警,每人 6000 元;资助贫困大学生,每人 5000 元。	资助伤残困难民警和贫困大学生,改善他们的生活,保障他们的权益。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52	农村低保特困供养对象医疗补充商业保险	市民政局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社会救助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未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农村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疾病医疗商业补充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社救办[2018]1号) 支出内容: 对未纳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 30000 人按每人每年 50 元的标准缴纳商业医疗保险。	切实减轻贫困人员医疗负担。
53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市民政局	1770.00		177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省政府令第 174 号) 支出内容: 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和临时救助支出。	保障全市 4.5 万城乡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
54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市民政局	253.20		253.2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晋政发[2016]5 号) 支出内容: 按每人每月 50 元的标准为城乡低保家庭中所有持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资金按省 50%、市 20%、县 30% 分担(陵川县由市级负担)。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需求,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55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市民政局	449.52		449.52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晋政发[2016]5 号) 支出内容: 按每人每月 50 元的标准为所有持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一、二级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资金按省 50%、市 20%、县 30% 分担(陵川县由市级负担)。	健全我市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56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	市民政局	1972.21		1972.21	设立依据:《山西省农村五保户供养办法》(省政府令 228 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7]39 号) 支出内容:从 2018 年起,原农村五保供养人员、城市三无对象全部纳入城乡特困人员救助。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为不低于低保标准的 1.3 倍;护理补贴标准为: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标准(100 元)的 1 倍、2 倍和 3 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1700 元)的 10%、20% 和 50%。	保障全市 6000 多名农村五保对象和城市“三无”人员的基本生活。
57	养老服务扶持	市民政局	200.00	82.00	118.00	设立依据:《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助工作的通知》(晋民发[2015]69 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6]3 号) 支出内容: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给予建设补助及运营补贴。	促进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业。
58	孤儿生活基本生活保障	市民政局	209.67	181.44	28.23	设立依据:《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晋民发[2018]69 号) 支出内容:对散居孤儿每人每月 1000 元、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孤儿每人每月 1500 元的标准给予基本生活保障。资金由中央、省、市、县共同负担。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59	残疾人就业扶持奖励	市残联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晋城市 2014 年市级残疾人就业创业补贴奖励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晋市残字[2014]26 号) 支出内容: 对吸纳残疾人就业的用人单位、残疾人创业基地进行奖励。	扶持奖励当年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用人单位,促进残疾人就业。
60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市残联	180.00	180.00		设立依据: 省财政厅、省残联《关于下发山西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财务管理的通知》(晋财社[2011]81 号) 支出内容: 2020 年全市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岗位提升培训、创业培训等三类培训。	通过残疾人培训,提高残疾人的基本素质,让残疾人学到一技之长,促进残疾人就业。
61	残疾人康复经费	市残联	115.00		115.00	设立依据: 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09]21 号) 支出内容: 按辖区人口每人不少于 0.5 元的标准落实康复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白内障复明手术、残疾人康复器械等。	完成救助任务,帮助残疾人身体康复。
62	特困重度残疾人托养补助	市残联	140.00		14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支出内容: 按机构托养每人每月 150 元,居家托养每人每月 30 元的标准对特困重度残疾人进行托养补助。	解决特困重度残疾人生活困难。
63	残疾人康复补助	市残联	180.00		180.00	设立依据: 《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福利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1998]124 号)和《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综[2015]18 号)(该项目为 2016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 支出内容: 精神病人服药补助每人 1000 元,精神病人住院补贴每人 2000 元。	解决精神障碍患者生活困难。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64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维稳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720.00	720.00		设立依据: 《关于贯彻人事部等六部门〈关于认真解决部分在企业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晋人字〔2002〕22号) 支出内容: 用于市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在职困难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冬季取暖费、慰问困难军转老干部等。	保障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65	重点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配套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44.40		444.40	设立依据: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5号) 支出内容: 用于对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人员、“两参”人员等按照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配套。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66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配套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53.00		353.00	设立依据: 省民政厅、财政厅、劳动保障厅、卫生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市民字〔2007〕112号) 支出内容: 用于七至十级残疾军人、在乡复员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役人员医疗补助。	使优抚对象的疾病得到及时救助,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
67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套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10.80		510.8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的通知》(晋政办发〔2012〕62号) 支出内容: 按服役年限对符合条件的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给予每人每年4500元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由省市县三级负担,其中市级按30%测算。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要求,促进退役士兵充分创业就业。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68	荣军康复医院荣军费用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0	2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提高优抚事业单位集中供养人员生活费标准的通知》(晋民发[2013]64号)、《山西省民政厅关于开展为优抚对象巡诊服务活动的通知》(晋民函[2013]120号) 支出内容: 用于荣军疗养人、荣退军人精神病员生活费及医药费。	落实优抚政策,提高优抚对象服务质量。
69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市级配套	市医保局	7600.00		76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卫生厅关于转发〈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关于调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地方财政补助资金考核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晋财社[2013]1号) 支出内容: 2020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每人550元,资金由中央、省、市、县共同负担。此项资金用于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的市级配套。	保证全市 165 万参保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待遇。
70	城乡医疗救助市级配套	市医保局	125.00		125.00	设立依据: 《关于开展城市医疗救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民字[2005]60号)、《关于加快推进农村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晋民字[2005]155号) 支出内容: 资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居民医保,用于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保障城乡低保、五保的医疗救助费用,缓解困难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71	离休人员、地市级人员医疗费	市医保局	733.00	733.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办法》(晋办发[2002]8号) 支出内容: 用于 274 名离休人员、地市级人员医疗费。	保障离休人员、地市级人员医疗待遇。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72	医保基金反欺诈监控平台	市医保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方案 支出内容: 用于医保基金反欺诈监控平台建设。	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7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	市卫健委	1731.00		1731.00	设立依据: 2020 年省医改工作目标 支出内容: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人均 74 元,按比例市级应配套 7.4 元(陵川 3.7 元)。	保证全市 232 万人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74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市卫健委	798.97	798.97		设立依据: 晋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方案 支出内容: 用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7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管理系统	市卫健委	260.00	260.00		设立依据: 与省发改委签订相关合同及承诺书 支出内容: 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76	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市级补助	市卫健委	832.28		832.28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3]32 号) 支出内容: 按在编在岗乡村医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陵川县 400 元)补助资金 628.32 万元;对陵川县满 60 周岁以上、退出乡医队伍的乡村医生根据工作年限,分别按每月不少于 200 元、300 元、400 元的标准给予生活补助 117.36 万元;陵川县村级卫生室日常运转经费 86.6 万元。	保证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77	城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市卫健委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晋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晋市政办[2017]19 号) 支出内容: 城市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后,减少的药品加成收入财政按 20% 给予补偿。	最大限度维护群众就诊利益,确保医疗机构良性运行。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78	农村计生家庭奖扶	市卫健委	2500.00		2500.00	设立依据: 省人口计生委、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人口发[2008]4号) 支出内容: 对农村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农村退二孩指标独生子女父母、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农村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保持政策延续,维护社会稳定。
79	计生特困家庭紧急救助	市卫健委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市民政局等8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通知》(晋市人口发[2014]23号) 支出内容: 对独生子女伤残丧失劳动能力的、独生子女家庭主要成员患重大疾病的、独生子女上学困难的、失独家庭及独生子女家庭人均收入在低保线以下的计生家庭进行救助。	让独生子女困难家庭得到及时救助。
80	血液核酸检测后期运行	市卫健委	200.00	2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卫生计生委、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2015年血站核酸检测项目实施方案》(晋卫医发[2015]14号) 支出内容: 购置核酸检测试剂,每份采购价约87元。	确保全市医疗系统用血正常运行,降低经输血传播艾滋病的风险。
81	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	市卫健委	160.00		16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晋城市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和耳聋基因监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15]51号) 支出内容: 每例200元,市级负担40%,县级负担60%。(陵川县由市级全部负担)。	减少疾病儿童发生率,减轻家庭和社会负担。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82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	市卫健委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晋市财综[2017]21号) 支出内容: 用于市本级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按每人 80 元补助。	确保公共场所、餐饮业等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从业人员健康,保证食品安全。
83	高龄老人补贴	市卫健委	742.72	42.72	7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实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晋市政办[2016]100 号) 支出内容: 对全市 90-99 周岁老人 3006 人,高龄老人补贴发放标准 2400 元/年/人;市直单位离退休户籍在外地市的 80-89 周岁高龄老人 264 人发放尊老金 800 元/年/人。	保障老年人权益,确保老年人安度晚年。
84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市卫健委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全面推开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意见》(晋医改办发[2017]4 号) 支出内容: 大型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等。	提升公立医院服务能力。
85	市医院欧洲银行还贷	市卫健委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统借统还合同 支出内容: 2020 年欧洲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保证政府贷款的及时归还。
86	市级储备粮油费用利息补贴	市发改委	2016.75	2016.75		设立依据: 《晋城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晋市政发[2014]31 号)	保障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救灾需求;保障发生突发事件应急需求。
87	帮扶配套专项资金	市总工会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中华全国总工会总工办发[2008]17 号 支出内容: 用于开展各项帮扶活动。	通过对困难群众帮扶、救助,体现党对困难职工的关心和爱护。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88	两节送温暖资金	市总工会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 《中华全国总工会送温暖工程资金使用办法》(总工发[2006]54) 支出内容: 用于集中时间对全市困难职工开展两节送温暖等活动。	切实解决困难职工家庭临时生活困难。
89	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县级社会公益建设	市财政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晋财综[2015]18号)	扶持约100个养老中心建设。
90	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市级社会公益事业	市财政局	200.00	200.00		设立依据: 《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晋财综[2015]18号)	深入推进我市中小学生实践教育活动。
91	市级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少年宫建设	市财政局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 《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晋财综[2015]18号)	支持20所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
92	市直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取暖补贴	市老干局	140.00	140.00		设立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纪要》(晋市办发[2005]43号) 支出内容: 用于支付破产改制企业离休干部的生活费及离休干部遗孀取暖补贴。	保障破产改制企业离休干部及遗孀生活待遇。
四	经济建设方面的支出		56432.48	49122.48	7310.00		
93	2020年晋城市文博路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还本付息	市住建局	2224.48	2224.48		设立依据: 《晋城市文博路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	按协议完成贷款还本付息。
94	晋城市煤层气综合利用工程市区部分亚行贷款偿还本金	市城市管理局	588.00	588.00		设立依据: 中国与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协定	按协议完成贷款还本付息。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95	征地补偿费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00	10000.00		设立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的通知》 支出内容: 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偿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等。	将征地补偿费用列入财政预算,符合“三级四统”的要求,符合市政府 33 号文件,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土地征收工作,在建设用地上供地前及时足额支付被征地农民的征地补偿费用,既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利益,又能储备一批可用土地,为转型项目上马落地创造便利条件。
96	开发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市商务局	500.00	5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市级财政支持开发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市财企[2019]56号) 支出内容: 支持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进一步完善开发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97	晋城市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市商务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发展商贸流通扩大消费的若干意见》(晋政办发[2015]29号) 支出内容: 扶持电商企业、电商人才培育、电商网络购物节。	1.完成电商人才培训 2.完成第四届网络购物节 3.扶持电商企业
98	对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市商务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47次) 支出内容: 1.支持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支持外贸主体发展壮大 3.支持提高保税物流中心利用率 4.支持企业利用国内涉外展会开拓国际市场	外贸进出口值稳定增长;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能力增强;保税物流中心利用率提高。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99	股份制改造奖励资金项目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480.00		480.00	设立依据: 《关于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的实施意见》(晋市办发[2018]7号) 支出内容: 对完成股份制改造并在工商部门登记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民营企业给予每家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推动企业规范改制,鼓励中小微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机构,提升企业管理水平,为实现股权融资创造条件。
100	2019 年度民营企业转型项目奖励资金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525.00		525.00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晋城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若干意见>政策汇编的通知》 支出内容: 推进民营企业“236”行动计划。“236”重点项目,入园发展项目。	加快推进一批重点转型项目建设,尽快投产建成,成为拉动经济新的增长点。
101	全市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000.00		1000.00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晋城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若干意见>政策汇编的通知》 支出内容: “对首次达到小升规的小微工业企业,无论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一律奖励 20 万元;上规入统后连续 2 年未退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库的,再奖励 10 万元;连续 3 年未退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库的,再奖励 10 万元”;晋城市财政局、中小企业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 2000 万元并纳入统计部门联网的小升规企业,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给予一次性奖励”。	纳入统计部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名录管理,增加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量,确保完成省政府下达我市年度工作目标。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02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专项奖励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85.00		185.00	设立依据: 《关于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办发〔2018〕7号) 支出内容: 推动转型升级引导民营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凡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鼓励和支持一批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和新颖化发展特色的企业,引导企业走专精特新转型升级发展新路,提升我市中小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实现创新驱动发展。
103	国家、省级示范平台奖励资金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40.00	140.00		设立依据: 《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企业〔2017〕156号) 支出内容: 国家级50万元,3家省级90万元。	缓解服务滞后难题,按照“政府培育中介、中介服务”思路,每年安排专项资金,采取资助、购买服务、奖励等方式,不断建设完善全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机构引领示范、服务中小企业能力和水平。
104	2019 年度全市小微企业双创基地奖励资金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20.00		120.00	设立依据: 《关于印发晋城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若干意见>政策汇编的通知》 支出内容: 4家基地各30万元。	推动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育支持一批基础实施完备、综合服务规范、示范带动作用强的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培育更多中小微企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105	日元还本付息	市财政局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 《关于收取日元贷款公共卫生基础设施改善项目本金及利息费得通知》	按协议完成贷款还本付息。
106	融资担保保费补贴	市财政局	350.00	350.00		设立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	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
107	融资担保风险补偿	市金融办	120.00	12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融资担保机构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晋市政办〔2019〕19号)	通过发放风险补偿资金,可以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担保难的问题。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08	公交购买服务及成本 规制补贴	市交通局	13000.00	1300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公交条例》	保证居民使用高效能、低排放、新能源和配置无障碍设施的车辆出行。
109	公用企业亏损补贴	市财政局	4000.00	4000.00		设立依据:《城市供热价格管理暂行办法》	保证居民享受供热、供水、供气方面的可承受范围,保证供热、供水、供气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110	煤层气基金设立资金	市财政局	10000.00	10000.00		设立依据:市政府批件	对晋城市作为开展煤层气综合改革试点区设立,以及引导更多资金投入。
111	丹河新城公司资本金	市财政局	7500.00	7500.00		设立依据:市政府批件	支持丹河新城公司发展,加快丹河新城建设。
112	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研 发经费	市财政局	5000.00		5000.00	设立依据:市政府批件	保障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研究设备的购买。
五	应对疫情方面的支出		14319.15	10861.65	3457.50		
113	本地服务业新增贷款 贴息补贴	市金融办	3000.00	3000.00		设立依据:《金融落实<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实施细则的通知》(晋市金发〔2020〕8号)	对2020年实际发生的服务业新增贷款贴息和担保费进行兑现,拟撬动50亿元新增贷款和5亿元担保额度。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14	景区门票补贴及演艺门票发放	市文化和旅游局	2075.00		2075.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115	新冠病毒防控资金	市卫健委	792.00	792.00		设立依据:疫情防控需要,市政府领导指示 支出内容:防控设备购置 762 万元,其他支出 30 万元。	确保疫情防控需要。
116	景区重大节庆活动补贴	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0		30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117	商品折扣奖励补贴	市文化和旅游局	750.00		75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118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药储备应急专项资金	市工信局	2975.65	2975.65		设立依据:市政府批件 支出内容: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药储备应急专项资金。	按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要求尽最大努力争取完成应急物资第一批采购计划。
119	防控物资生产企业补助资金	市工信局	150.00	150.00		设立依据:市政府批件 支出内容: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药储备应急专项资金。	完成口罩生产线技术改造。
120	住宿餐饮市级奖励资金	市商务局	450.00	45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为有效对冲疫情影响,帮扶行业企业渡过难关,加快推荐服务业稳定增长。
121	企业用工市级补贴资金	市商务局	677.00	677.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为有效对冲疫情影响,帮扶行业企业渡过难关,加快推荐服务业稳定增长。
122	家电促销市级补贴资金	市商务局	600.00	600.00		设立依据:《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通过家电促销活动,促进消费品市场平稳增长,确保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23	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市级补贴资金	市商务局	217.00	217.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货源充足、价格稳定。
124	电子消费券市级补贴资金	市商务局	2000.00	2000.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通过晋城市同城生活服务平台和支付宝向消费者发放电子消费券。刺激消费,带动约1.5亿元的消费额度。
125	晋城市支持服务业发展企业奖励	市统计局	332.50		332.50	设立依据: 《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晋市政办〔2020〕13号)	应对疫情冲击,帮扶企业渡过难关,奖励入库企业每户5万元。
六	其他方面的支出		71561.85	63274.85	8287.00		
126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市委组织部	2924.00		2924.00	设立依据: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省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若干措施》(晋组通字〔2019〕45号)	加大对基层投入保障力度,增加基层组织党建经费投入,保障基层两委主干和副职工资待遇,扭转软弱涣散基层组织工作局面,使党的执政基础进一步核实。
127	入选省“三晋英才”发放奖励金	市委组织部	531.00	531.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	对入选山西省“三晋英才”人员进行扶持,发放人才津贴。
128	智慧监管智慧磐石	市公安局	1139.85	1139.85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支出内容: 被监管人员从入所到出所全流程全方位全要素信息采集,预警管理警情推送应急处置一体化建设。	提升对被监管人员的信息化管理程度。
129	普法及依法治市经费	市司法局	115.00	115.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的通知》 支出内容: 对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基层群众等重点对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创新法治宣传形式,提高普法实效。	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将各类宣传资料和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普法覆盖率达到98%。开展微信答题366题,制作普法专题节目24期,开设报纸专题宣传9期。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30	人民调解及矛盾排查 经费	市司法局	115.00	115.00		设立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晋市财行〔2007〕126号文件) 支出内容: 人民调解工作宣传调解员培训,完善调解对接机制。	人民调解工作的组织网络更加完善,运行机制更加规范,队伍素质明显提升,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和谐因素,积极推进法治晋城建设。
131	春节市场供应专项经 费	市发改委	550.00	55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完成春节市场供应。
132	市级冻猪肉储备费用 补贴	市发改委	110.00	110.00		设立依据: 《关于加强冻猪肉储备调节工作的通知》(晋发改价调发〔2019〕237号)。	完成收储量 650 吨,确保市场猪肉不断档。
133	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 两节救助费	市工信局	420.00	42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加大对节日期间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帮扶力度,把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体的关怀传导到所属企业职工。同时,确保节日期间社会稳定。
134	自然灾害救助储备资 金	市工信局	100.00		100.00	设立依据: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支出内容: 对受到洪灾、旱灾、冰雹等各种自然灾害的救助。	确保市辖区内自然灾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135	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市交通局	3700.00	370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实施好“城际公交”这一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创新转型项目,为营造“外畅内达、快进慢游、深度体验”的旅游环境,让“美丽太行游”这一靓丽品牌融入中原,辐射全国,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推动晋城经济社会转型升级作出应有的贡献。

晋城市 2020 年市本级安排大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0 年 预算安排	其中:市 本级金额	补助县 (市、区)	设立依据及支出内容	绩效目标
136	农村公路养护经费	市交通局	1263.00		1263.00	设立依据: 《关于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办[2015]24 号) 支出内容: 2020 年我市计划养护乡道 3608 公里,按照每公里市补 3500 元,我市 2020 年需 1263 万元养护资金。	加强农村公路养护,年末县乡公路优良率达到 80%。
137	“四好农村路”市级补助资金	市交通局	4000.00		4000.00	设立依据: 市政府批件	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外通内联、通村畅乡,班车到村、安全便捷”的交通运输网络,实现“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的总目标。
138	端润路车辆通行费	市交通局	1800.00	1800.00		设立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调整地方政府一级收费公路财政预算管理级次的通知》	加强日常养护工作,延长公路寿命,堵塞收费漏洞,完成归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的任务,人员经费、公用费用,养护公路、归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
139	14 亿城投债还本付息	市财政局	30794.00	30794.00		设立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14 城投债资金投资项目的通知》	保证发行 14 亿城投债券及时还本付息。
140	地方政府债券一般付息支出	市财政局	12000.00	12000.00		设立依据: 根据借款协议及 2020 年市本级还本付息计划	保障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按时偿还。
141	地方政府债券专项付息支出	市财政局	12000.00	12000.00		设立依据: 根据借款协议及 2020 年市本级还本付息计划	保障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按时偿还。